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编号：临 2014-024 号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以上，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询证，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以上，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拟收购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系列议案（以下简称“本次收购股权及非公开发行事项”），并于 5 月 31 日披露了本次收购股权及非公开发行事项（详见 5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2、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核实，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除了已披露的本次收购股权及非公开发行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3、经核实，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重大更正、补充之处。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5日